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預算金額	8,226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矯正署及所屬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借用宿舍員工，按月自薪資扣回繳庫之收入，按宿舍借用情形依規定收費標準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226	
	121			05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8,226	
		1		0523170300 使用規費收入	8,226	
			2	0523170312 場地設施使用費	8,226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其中矯正署127千元、臺北監獄560千元、桃園監獄50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84千元、新竹監獄340千元、臺中監獄449千元、臺中女子監獄72千元、彰化監獄277千元、雲林監獄70千元、雲林第二監獄143千元、嘉義監獄293千元、臺南監獄396千元、高雄監獄185千元、高雄女子監獄113千元、屏東監獄226千元、臺東監獄104千元、花蓮監獄330千元、自強外役監獄234千元、宜蘭監獄324千元、基隆監獄96千元、澎湖監獄89千元、綠島監獄52千元、金門監獄41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131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64千元、誠正中學128千元、明陽中學182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236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269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206千元、新店戒治所164千元、嘉義戒治所23千元、臺東戒治所48千元、臺北看守所158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7千元、桃園看守所7千元、新竹看守所100千元、苗栗看守所157千元、臺中看守所119千元、南投看守所77千元、彰化看守所79千元、嘉義看守所108千元、臺南看守所263千元、高雄看守所208千元、屏東看守所101千元、臺東看守所20千元、花蓮看守所131千元、宜蘭看守所14千元、基隆看守所36千元、澎湖看守所14千元、金門看守所7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122千元、桃園少年觀護所5千元、新竹少年觀護所6千元、苗栗少年觀護所13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94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25千元、高雄少年觀護所143千元、澎湖少年觀護所6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細目與編號	0723170600 廢舊物資售價	預算金額	6,688	承辦單位	本署秘書室、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矯正署及所屬各監獄、少輔院、學校、技訓、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出售廢舊物品等之收入，參照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依據國有財產法及各機關奉准報廢財產之變賣及估價作業程序等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6,688	
	122			07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6,688	
		2		0723170600 廢舊物資售價	6,688	本年度預算數係出售廢舊物品等收入(其中矯正署127千元、臺北監獄223千元、桃園監獄68千元、桃園女子監獄106千元、新竹監獄173千元、臺中監獄342千元、臺中女子監獄94千元、彰化監獄100千元、雲林監獄186千元、雲林第二監獄75千元、嘉義監獄229千元、臺南監獄498千元、明德外役監獄333千元、高雄監獄184千元、高雄第二監獄127千元、高雄女子監獄269千元、屏東監獄320千元、臺東監獄22千元、花蓮監獄253千元、自強外役監獄78千元、宜蘭監獄215千元、基隆監獄16千元、澎湖監獄208千元、綠島監獄18千元、金門監獄8千元、桃園少年輔育院46千元、彰化少年輔育院97千元、誠正中學93千元、明陽中學113千元、泰源技能訓練所200千元、東成技能訓練所98千元、岩灣技能訓練所56千元、新店戒治所89千元、高雄戒治所112千元、臺東戒治所174千元、臺北看守所259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20千元、桃園看守所20千元、新竹看守所17千元、苗栗看守所38千元、臺中看守所313千元、南投看守所28千元、彰化看守所24千元、嘉義看守所125千元、臺南看守所264千元、屏東看守所29千元、臺東看守所2千元、花蓮看守所37千元、基隆看守所14千元、澎湖看守所1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49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33千元、彰化少年觀護所1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15千元、高雄少年觀護所49千元)。

矯正署及所屬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22,203	承辦單位	各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一、項目內容

係各戒治、看守所及少觀所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及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之收入，按預計受觀察勒戒及強制戒治收容人數，依規定收費標準，及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情形估列。

二、法令依據

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

金 額 及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22,203	
	114			1123170000 矯正署及所屬	122,203	
		1		1123170900 雜項收入	122,203	
			2	112317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22,203	本年度預算數係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30條規定，對施用毒品之收容人實施強制戒治及觀察勒戒並收取治療相關費用之收入(其中新店戒治所42,017千元、桃園女子戒治所6,311千元、臺中戒治所26,774千元、高雄戒治所35,195千元、高雄女子戒治所2,840千元、臺東戒治所980千元、福建金門看守所99千元、臺北女子看守所2,752千元、臺中看守所751元、高雄看守所1,706千元、臺東看守所220千元、花蓮看守所845千元、澎湖看守所53千元、臺北少年觀護所1,089千元、臺中少年觀護所174千元、臺南少年觀護所73千元、高雄少年觀護所302千元、花蓮少年觀護所22千元)。

**澎湖看守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8,692
-----------	-----------------	------	-------

計畫內容：

1. 辦理矯正機關基本行政管理及人員訓練等業務。
2. 辦理矯正機關收容人教化、調查分類、戒護安全、技能訓練、作業及衛生醫療等業務。

預期成果：

1. 依施政計畫預定進度，按期實施完成，提高工作效率。
2. 培養收容人之勤勞習慣，訓練一技之長，俾利復歸社會。
3. 穩定囚情，防止戒護事故發生，維護機關安全。
4. 維護收容人身體健康，強化衛生習慣，防止傳染病發生。
5. 強化教化功能，落實教誨教育工作，培養收容人正確價值觀念。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7,329	澎湖看守所行政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人事費7,329千元，其內容如下：
0100 人事費	7,329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098		1.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4,098千元，係職員6人之薪俸、加給等。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968		2. 技工及工友待遇968千元，係駕駛1人及工友1人之工餉、加給等。
0111 獎金	1,021		3. 獎金1,021千元，係考績獎金及年終工作獎金等。
0121 其他給與	128		4. 其他給與128千元，係休假補助、車票費補助及員工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等。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62		5. 退休離職儲金462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等。
0151 保險	652		6. 保險652千元，係現職人員依法應提撥之公、勞、健保費等。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161	澎湖看守所總務科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1,161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155		
0203 通訊費	32		1. 業務費1,155千元，包括： (1) 通訊費32千元，係郵資、電話及數據通訊費等。
0221 稅捐及規費	19		(2) 稅捐及規費19千元，係車輛牌照稅及燃料費等。
0231 保險費	2		(3) 保險費2千元，係對所執行之業務活動、所管財產等所繳納之保險費。
0241 兼職費	36		(4) 兼職費36千元，係兼任看守所所長之兼職費。
0271 物品	475		(5) 物品475千元，包括： <1>車輛油料費9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月耗油料24公升，按汽油每公升價格3
0279 一般事務費	483		2.8元計列。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2		<2>一般行政業務所需文具紙張等消耗品376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		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80		
0294 運費	8		
0400 獎補助費	6		

**澎湖看守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費門併計

中華民國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3523174100 矯正業務	預算金額	8,692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預算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75 獎勵及慰問	6		<p>&lt;3&gt;非消耗性辦公用具購置經費90千元。</p> <p>(6)一般事務費483千元，包括：</p> <p>&lt;1&gt;文康活動費31千元，係按員工8人，每人每年3,840元計列。</p> <p>&lt;2&gt;行政管理事務費334千元。</p> <p>&lt;3&gt;員工健康檢查補助費18千元，係按職員5人，每人每年3,500元計列。</p> <p>&lt;4&gt;環境清潔及雜支等經費100千元。</p> <p>(7)房屋建築養護費12千元。</p> <p>(8)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千元，包括：</p> <p>&lt;1&gt;車輛養護費2千元，係按機車1輛，每輛每年1,700元計列。</p> <p>&lt;2&gt;辦公器具養護費6千元，係按職員6人，每人每年1,048元計列。</p> <p>(9)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80千元，係辦公及其他設備養護費。</p> <p>(10)運費8千元。</p> <p>2.獎補助費6千元，係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按每人每年6,000元計列。</p>
03 辦理羈押收容及少年觀護業務	202	澎湖看守所戒護科等	本計畫本年度編列202千元，其內容如下：
0200 業務費	102		1.業務費102千元，包括：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40		(1)按日按件計資酬金40千元，係委請特約醫師及兼任醫師看診所需診療費。
0271 物品	6		(2)物品6千元，係尿液檢驗試劑等材料費，按每人每年篩檢4次，每次200元計列。
0279 一般事務費	56		(3)一般事務費56千元，包括：
0300 設備及投資	100		<1>戒護人員制服費及收容人服裝費33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100		<2>戒護人員常年教育訓練經費3千元。
			<3>辦理收容人觀察勒戒業務經費20千元。
			2.設備及投資100千元，包括：
			(1)戒護、消防安全及接見監聽等設備費28千元。
			(2)零星設備費72千元。